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曹永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啸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42,932,031.87	3,548,808,396.71	3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6,545,957.05	1,071,382,662.36	71.4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2,526,752.28	53.72%	3,137,895,706.58	1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01,394.44	-60.67%	96,583,812.04	-1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570,888.16	-63.01%	98,048,749.11	1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8,796,196.62	-32.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70.00%	0.43	-30.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70.00%	0.43	-3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2.75%	5.57%	-5.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96,097.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2,212.6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27,202.1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36,045.42	
合计	-1,464,937.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营业外收入”项目所列进口铅精矿贴息资金	3,044,800.00	根据财政部、商务部《进口贴息资金管理办法》（财企[2012]142号）的规定，公司进口的铅精矿属于国家鼓励进口的资源性原材料，每年可按进口额向国家申请贴息补助，2012年、2013年公司分别收到272万元，305万元补助。由于铅精矿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且预计该项补助公司每年均可获得，故从2013年开始，公司将该项补助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4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永贵	境内自然人	33.60%	76,875,338	76,875,338	质押	76,875,338
李楚南	境内自然人	3.36%	7,691,008	7,691,008	质押	2,720,000
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	7,623,100	7,623,100		
张蕾	境内自然人	3.27%	7,489,953	7,489,953		
乌鲁木齐益丰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6,528,474	6,528,474	质押	6,528,474
上海云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6,000,000	6,000,000	质押	6,000,000
沈阳渤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6,000,000	6,000,000		
湖南嘉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5,919,167	5,919,167	质押	5,919,167
曹永德	境内自然人	2.37%	5,432,849	5,432,849	质押	5,432,849
许丽	境内自然人	2.06%	4,714,713	4,714,713	质押	4,714,71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博阳创富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40,084	人民币普通股	440,08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2,155	人民币普通股	382,155
英大基金－农业银行－英大基金－鼎陶朱辉 5 号资产管理计划	358,039	人民币普通股	358,039
蒋红卫	265,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800
毕爱娣	245,694	人民币普通股	245,694
朱建琴	243,573	人民币普通股	243,573
王慧阁	222,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200
胡军	214,133	人民币普通股	214,133
李强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赵小玲	1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永贵持有公司 33.6%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丽和曹永德为其家族成员；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及财务指标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120,330,503.11	362,751,439.04	208.84%	公司新股上市发行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4,156,485.62	2,745,999.71	51.37%	本期黄金进料加工及渣料销售部分尾款未回所致
预付款项	587,597,766.55	283,985,101.96	106.91%	主要系采购原材料尚未到货结算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6,803,290.76	29,214,544.80	94.43%	本期液态渣还原节能改造余热发电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9,238,994.32	368,746,768.47	65.22%	本期黄金租赁融资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40,000,000.00	360,000,000.00	77.78%	本期中行、建行、长沙银行等银行新增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所致
应交税费	11,108,498.23	6,328,990.56	75.52%	本期在建工程项目增加代扣代缴建安税所致
长期借款	274,454,000.00	114,000,000.00	140.75%	本期长期借款到期归还后续借所致
资本公积	795,484,890.78	158,417,653.31	402.14%	新股上市发行股本溢价所致
专项储备	29,003,438.10	20,670,742.00	40.31%	本期计提安全专项准备金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7,774.79	3,946,408.38	-41.27%	本期交纳增值税相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744,079.85	7,344,577.25	-35.41%	本期铅、银等有色金属市场价格相比上年同期跌幅较小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74,646.57	-1,990,217.56	-366.01%	本期黄金租赁业务增加，期末计算浮动盈亏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585,920.64	24,791,351.75	-53.27%	本期收到财政补贴相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3,123,655.56	754,655.92	313.92%	本期发生捐赠及赞助事项所致
所得税费用	-3,408,417.94	-6,674,038.29	48.93%	本期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白银的收入相比上年同期比重减少,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免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99,372.59	44,714,537.12	-40.51%	本期交纳增值税相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263,048.92	65,489,422.24	126.39%	本期液态渣还原节能改造余热发电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061,164.71	97,540,494.96	39.49%	本期现金分红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550,600.83	166,537,682.64	151.93%	本期三个月以上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发行7亿元公司债,已于2014年10月9日获中国证监会核准,计划在近期发行。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债发行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4年10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4-049号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出现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即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发生上	2013年12月18日	2014年1月28日-2017年1月27日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述情形的最后一个交易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2013年12月18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持有公司总股本5%以上股份股东:曹永贵、李楚南、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2013年12月18日	在锁定期满后的24个月内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关于股份锁定承诺:1、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及其配偶许丽、亲属曹永德、许军、许晓梅、张平西、邓向阳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3年12月18日	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及锁定期满后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健、陈占齐、冯元发、马水荣、刘承锰、何静波		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3年12月18日	在锁定期满后6个月内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3、公司控股股东曹永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永德、汪健、张平西、许军、陈占齐、刘承锰、何静波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	2013年12月18日	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及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其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若在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职务变更或者离职的,不影响上述所有相关承诺的效力。			
	公司实际控制人 曹永贵	公司股票上市后所募集的资金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公司募投资金不会投向本人控制的除金贵银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亦不会投向房地产及相关业务。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 曹永贵	保证承担公司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关职工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的所有责任和义务;如果公司因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职工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问题而遭受损失或承担任何责任,承诺人保证对公司进行充分补偿,使公司恢复到未遭受该等损失或承担该等责任之前的经济状态。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 曹永贵	本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其他子企业不开展对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发行人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发行人业务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011 年 03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因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20.00%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783.82	至	19,175.72
201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979.77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公司全年白银产销量同比增长，预计全年实现利润相应增长；但是由于白银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白银价格持续下跌，公司相应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导致公司全年实现利润存在不确定性。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0,330,503.11	362,751,439.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6,911.9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56,485.62	2,745,999.71
预付款项	587,597,766.55	283,985,101.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822,824.58	25,330,808.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86,222,164.02	2,142,905,049.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693,935.76	64,949,192.66
流动资产合计	4,183,823,679.64	2,884,244,503.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8,893,562.74	542,095,943.64
在建工程	56,803,290.76	29,214,544.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264,432.42	72,725,383.42
开发支出	368,296.4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53,441.10	8,302,69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25,328.80	12,225,32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9,108,352.23	664,563,893.16
资产总计	4,942,932,031.87	3,548,808,396.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16,820,053.88	1,078,583,473.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9,238,994.32	368,746,768.47
应付票据	640,000,000.00	360,000,000.00
应付账款	82,253,567.37	97,310,127.66
预收款项	276,639,871.82	214,242,317.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478,243.43	12,331,725.11
应交税费	11,108,498.23	6,328,990.56
应付利息		398,429.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954,845.77	36,098,367.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000,000.00	15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02,494,074.82	2,332,540,199.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4,454,000.00	11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650,000.00	1,6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5,534.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788,000.00	28,6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892,000.00	144,885,534.42
负债合计	3,106,386,074.82	2,477,425,734.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8,768,462.00	176,200,000.00
资本公积	795,484,890.78	158,417,653.3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9,003,438.10	20,670,742.00
盈余公积	71,855,211.14	71,855,211.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1,516,184.35	644,214,735.4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2,229.32	24,32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6,545,957.05	1,071,382,662.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6,545,957.05	1,071,382,66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42,932,031.87	3,548,808,396.71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7,068,638.18	360,351,459.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6,911.9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156,485.62	2,745,999.71
预付款项	571,193,784.32	283,409,877.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308,921.29	24,681,829.77
存货	2,386,222,164.02	2,140,161,596.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774,424.04	64,045,240.43
流动资产合计	4,162,724,417.47	2,876,972,914.8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8,815,295.17	542,062,580.44
在建工程	56,803,290.76	29,214,544.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261,482.42	72,725,383.42
开发支出	368,296.4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53,441.10	8,302,692.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25,328.80	12,225,328.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9,027,134.66	664,530,529.96
资产总计	4,981,751,552.13	3,541,503,444.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0,517,497.84	1,044,234,48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09,238,994.32	368,746,768.47
应付票据	640,000,000.00	36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5,411,244.65	123,618,883.33
预收款项	271,970,120.77	214,242,317.19
应付职工薪酬	9,424,125.18	12,291,312.11
应交税费	9,485,316.33	6,197,519.90
应付利息		346,247.0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522,098.77	36,035,833.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000,000.00	158,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39,569,397.86	2,324,213,36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4,454,000.00	11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650,000.00	1,65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5,534.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788,000.00	28,61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3,892,000.00	144,885,534.42
负债合计	3,143,461,397.86	2,469,098,896.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8,768,462.00	176,200,000.00
资本公积	794,684,890.78	157,617,653.3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9,003,438.10	20,670,742.00
盈余公积	71,855,211.14	71,855,211.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3,978,152.25	646,060,941.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38,290,154.27	1,072,404,54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81,751,552.13	3,541,503,444.79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52,526,752.28	749,780,441.23
其中：营业收入	1,152,526,752.28	749,780,441.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5,819,835.96	720,503,245.50
其中：营业成本	1,049,665,070.06	657,476,776.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96,560.45	473,020.80
销售费用	950,585.49	843,078.53
管理费用	39,404,158.76	45,337,203.56
财务费用	45,030,569.60	50,832,669.25
资产减值损失	10,272,891.60	-34,459,503.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8,334.55	-1,786,01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18,581.77	27,491,178.80
加：营业外收入	6,418,842.04	8,428,575.21
减：营业外支出	1.21	377,40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6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37,422.60	35,542,347.65
减：所得税费用	-3,863,971.84	703,029.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1,394.44	34,839,318.0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01,394.44	34,839,318.0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20
七、其他综合收益	56,530.17	10,486.96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56,530.17	10,486.96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757,924.61	34,849,80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57,924.61	34,849,80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03,520,740.43	749,780,441.23
减：营业成本	1,003,113,253.44	657,819,779.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518.40
销售费用	754,646.64	639,194.23
管理费用	38,692,632.42	44,847,449.53
财务费用	43,728,768.07	48,618,788.44
资产减值损失	10,270,696.84	-34,459,280.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8,334.55	-1,786,016.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2,408.47	30,521,974.19
加：营业外收入	6,292,042.04	8,428,575.21
减：营业外支出	1.21	377,406.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65.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64,449.30	38,573,143.04
减：所得税费用	-3,863,971.84	703,029.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28,421.14	37,870,113.4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28,421.14	37,870,113.44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37,895,706.58	2,635,598,795.78
其中：营业收入	3,137,895,706.58	2,635,598,795.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43,255,375.41	2,555,955,084.69
其中：营业成本	2,789,961,832.05	2,294,536,342.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17,774.79	3,946,408.38
销售费用	2,697,140.39	3,324,827.84
管理费用	115,439,819.17	117,960,683.36
财务费用	128,094,729.16	128,842,245.47
资产减值损失	4,744,079.85	7,344,577.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4,646.57	-1,990,21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555.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713,129.02	77,653,493.53
加：营业外收入	11,585,920.64	24,791,351.75

减：营业外支出	3,123,655.56	754,655.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6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175,394.10	101,690,189.36
减：所得税费用	-3,408,417.94	-6,674,038.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83,812.04	108,364,227.6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583,812.04	108,364,227.65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	0.62
七、其他综合收益	-106,549.79	23,581.17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106,549.79	23,581.17
八、综合收益总额	96,477,262.25	108,387,80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477,262.25	108,387,808.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088,889,694.73	2,635,598,795.78
减：营业成本	2,745,581,833.42	2,299,298,809.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8,295.48	1,114,638.15
销售费用	2,128,432.72	1,984,444.49
管理费用	113,635,104.79	116,390,393.99

财务费用	126,689,055.50	125,512,508.70
资产减值损失	4,744,079.85	7,335,663.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74,646.57	-1,990,21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555.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455,690.82	81,972,120.63
加：营业外收入	11,459,120.64	14,981,351.75
减：营业外支出	3,123,655.56	754,655.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265.5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791,155.90	96,198,816.46
减：所得税费用	-3,408,417.94	-6,674,038.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99,573.84	102,872,854.75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199,573.84	102,872,854.75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8,245,108.87	3,105,863,925.9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97,698.24	33,327,05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8,342,807.11	3,139,190,98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7,911,152.96	2,710,313,290.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117,651.29	66,543,26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99,372.59	44,714,53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18,433.65	83,960,91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9,546,610.49	2,905,532,010.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796,196.62	233,658,97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263,048.92	65,489,422.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263,048.92	65,489,42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84,548.92	-65,489,422.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9,635,699.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2,494,820.99	1,598,360,516.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68,803.69	159,503,37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499,324.15	1,757,863,88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4,394,342.73	1,666,941,34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061,164.71	97,540,494.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550,600.83	166,537,682.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0,006,108.27	1,931,019,51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5,493,215.88	-173,155,63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18,623.58	-9,004,063.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3,123,487.16	-13,990,14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639,396.45	231,430,708.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762,883.61	217,440,566.63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6,238,323.96	3,105,863,92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77,176.55	23,508,27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3,315,500.51	3,129,372,20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86,407,045.29	2,731,600,883.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295,705.58	66,191,229.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83,677.05	18,438,49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13,358.07	84,723,6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3,599,785.99	2,900,954,21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15,714.52	228,417,98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8,50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8,229,962.51	65,444,49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229,962.51	65,444,49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951,462.51	-65,444,496.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9,635,699.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96,192,264.95	1,598,360,516.1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368,803.69	159,503,371.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9,196,768.11	1,757,863,88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0,045,350.01	1,666,941,340.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897,528.39	97,540,494.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550,600.83	162,787,682.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493,479.23	1,927,269,51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703,288.88	-169,405,63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4,061.12	-9,027,544.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2,261,602.01	-15,459,68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239,416.67	230,065,313.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501,018.68	214,605,629.96

法定代表人：曹永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占齐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啸彬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曹永贵

2014 年 10 月 24 日